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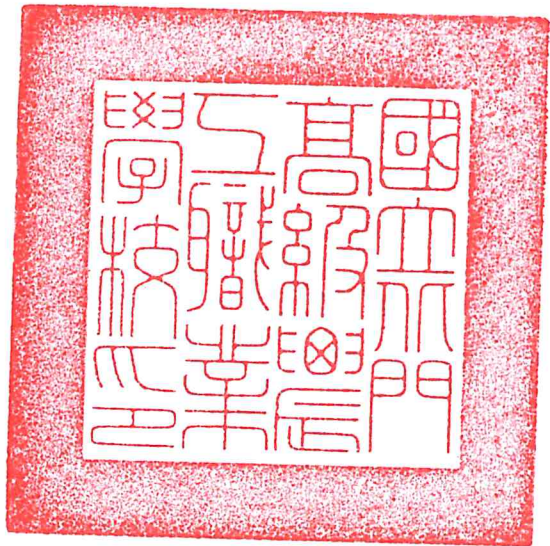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門農工教字第115020029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延修生符合畢業條件准予畢業者，計有加工三孝王○岑、
電圖三忠邱○齊等2名。

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暨本校專業群科畢業條件
之規定。

代理校長 沈建平